

加州大學改革退休計畫 提高最低退休年齡

駐洛杉磯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

加州大學系統(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ystem)董事會在 2010 年 12 月會議中，以 14：3 的票數通過教職員退休年齡的改革計畫。批評者指出，這項計畫將傷害到領取低薪的員工，並削弱加大爭取優秀教職員的競爭力。

加大系統教職員總計約有 17 萬人，分散在 10 個校園、5 個醫療中心及 3 個國家實驗室，目前該校的退休計畫估計短缺 210 億元，問題的產生是因為過去 20 年來，並未向教職員、大學或者州政府收取負擔費用。為了解決赤字問題，修改退休計畫是必要的解決之道，也是退休計畫永續經營之道，否則將危害大學教育及研究的重要功能。

新退休計畫將提高教職員的最低退休年齡，2013 年 7 月 1 日後聘用的教職員，退休年齡從原本的 50 歲提高到 55 歲；領取最高退休福利的年齡也將從原本的 60 歲提高到 65 歲，而且還必須服務滿 20 年。

這項改革計畫不會改變目前已聘教職員的退休年齡，但根據 9 月通過的另一項計畫，已聘教職員退休金自付額的比例將會有所提高，佔薪津的 6.1%，而且，從計畫通過後，現在及未來的退休人員都必須負擔更多的健保保費，因為校方將逐年減少負擔比例，並也將提高未來退休人員可以享受健保福利的年齡。

工會代表表示，提高退休年齡將傷害到低薪員工，例如要求體力的醫院搬運工和守衛等工作，他們要等到 65 歲才能退休，對他們來說不公平。

加大系統是全國少數幾個仍提供優渥退休和健保福利的公立大學系統，退休福利在招聘優質教授和職員時發揮非常重要的功效。加大官員承認，削減福利會影響教職員的聘用和留任。加大系統總校長尤道夫(Mark Yudof)表示：「新的退休計畫等於變相減薪，長期而言，也會影響日後教職員的聘用和維持。」

譯稿人：藍先茜綜合摘要

資料來源：2011 年 1 月，美聯社、UCSD 電子報等